

2025年
揭阳市中医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中医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中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为人民群众提供中医和中西医结合医疗、护理、康复、预防、保健、急诊、转诊、健康教育和公共卫生等服务。

（二）承担广东省高、中等医学院校教学医院、中医助理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等职责。

（三）开展中医医学科学研究，推动中医医学科技成果转化。

（四）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业务工作；承担基层医疗机构医务人员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和技术推广，构筑基层中医药服务网，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承担揭东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五）开展对外中医和中西医结合交流和合作。

（六）承担上级部门指令性医疗服务、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助、公共卫生以及重大活动医疗保障等任务。

（七）与相关医疗机构组成医联体，推动形成分级诊疗模式。

（八）完成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揭阳市中医院设11个副科级内设机构：办公室(保卫科)、党委办公室(人事科)、纪检室、医务科(门诊办公室)、护理部、感染管理科、财务科、审计科、信息科(医保办公室)、总务科、设备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3.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16,291.2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344.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344.70	本年支出合计	16,344.7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344.70	支出总计	16,344.7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344.70	53.50	0.00	0.00	0.00	0.00	16,29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44.70	53.50	0.00	0.00	0.00	0.00	16,29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6,344.20	53.00	0.00	0.00	0.00	0.00	16,29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6,344.20	53.00	0.00	0.00	0.00	0.00	16,29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344.70	0.00	53.50	16,291.2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44.70	0.00	53.50	16,291.2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6,344.20	0.00	53.00	16,291.2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6,344.20	0.00	53.00	16,291.2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50	本年支出合计	53.5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3.50	支出总计	53.5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3.50	0.00	53.5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3.50	0.00	53.50
[21002]公立医院	53.00	0.00	53.00
[2100202]中医（民族）医院	53.00	0.00	53.00
[21017]中医药事务	0.50	0.00	0.50
[2101704]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50	0.00	0.5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3.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0
[399]其他支出	0.50
[39999]其他支出	0.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中医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3.50	53.50	53.50	0.00	0.00	0.00	0.00	
揭阳市中医院	53.50	53.50	53.5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卫生人才培养项目（全科医生培训）	53.00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全科医生培训，促进我市欠发达地区加快建立健全“5+3”全科医生和“3+2”助理全科医生培养体系，加快完善全科医生制度建设，实现到2025年，我市每万名居民拥有4名以上全科医生。
中医药科研项目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实施方案完成中医药科研项目年度计划任务；系统总结研究国医大师擅长治疗的常见病、疑难病，形成诊疗方案2项以上；完成对民间献方献药进行筛选和评价。实施中医药科研项目500项，项目结题率达到90%以上；开展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传承项目，开展民间献方献药筛选和评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防治传染病重点实验室建设。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344.7万元，比上年增加16,140.96万元，增长7,922.3%，主要原因是2024年自有资金无纳入部门预算；支出预算16,344.7万元，比上年增加16,140.96万元，增长7,922.3%，主要原因是2024年自有资金无纳入部门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52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28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9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6,93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1,610.2平方米，车辆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718.5万元，主要是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磁共振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